

董建华先生公祭仪式在香港举行

(上接第一版)

董建华先生逝世后，习近平、李强、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胡锦涛等同志，通过各种形式对董建华先生逝世表示沉痛哀悼并向其亲属表示深切慰问。

受中央委托，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政协副主席石泰峰，全国政协副主席梁振英，全国政协副主席兼秘书长王东峰，中共中央港澳工作办公室主任、国务院港澳事

务办公室主任夏宝龙，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李家超出席公祭仪式。

20日上午，设在香港殡仪馆的董建华先生灵堂庄严肃穆，哀乐低回。灵堂正上方悬挂着“沉痛悼念董建华先生”的横幅，下方是董建华先生的遗像。董建华先生的灵柩覆盖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遗像前摆放着董建华先生亲属敬献的花圈。

上午9时，董建华先生公祭仪式

开始，全体肃立默哀。公祭仪式由董建华先生治丧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梁振英主持。

治丧委员会主任委员石泰峰在公祭仪式上致悼词。他在悼词中回顾了董建华先生作为“一国两制”杰出贡献者、著名的爱国人士、杰出的社会活动家和中国共产党的亲密朋友的一生，以及他为国家、为香港、为社会作出的重要贡献。

随后，参加公祭仪式的全体人员分别向董建华先生遗像三鞠躬，

依次来到董建华先生遗体前，向这位著名的爱国人士作最后的诀别，并向董建华先生亲属表示慰问。

中央驻港机构负责人，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主要官员，香港特别行政区全国人大代表，香港特别行政区全国政协委员，以及香港社会各界代表也前往送别。

中央有关部门，内地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香港各界人士、机构和团体，以及董建华先生生前友好也发来唁电、唁函。

深学细悟 学用结合

市纪委监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举行集体学习

本报讯(记者 江玉坤)9月20日，市纪委监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举行集体学习，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及省委相关会议精神，并围绕相关主题开展专题研讨。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王军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要深学细悟，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作为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的“第十二个坚持”，深刻阐明了治党和治国的辩证关系，对纪检监察机关意义重大。纪检监察机关作为依规治党的专责力量，在行使权力时必须树牢法治

思维、坚守法治信仰、做到秉公用权。

会议强调，要学用结合，善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正风肃纪反腐。增强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坚持纪法贯通、法法衔接，精准运用纪法“两把尺子”，严把事实证据关、定性处理关、程序手续关，确保每个案件都经得起检验。要夯实根基，全面强化法治能力建设。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抓实履职通识培训和实战实训;建立案件全周期管理机制，完善自查自控、统筹审理、层层把关等内控机制;坚持刀刀向内，自觉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以铁的纪律锻造纯度更高、成色更足的铁军。

提升网络素养 增强防护意识

2026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信阳市“个人信息保护日”活动举办

本报讯(记者 黄铎)为进一步提升职工与妇女群众网络安全素养，增强个人信息保护意识与防护能力，9月20日，市总工会、市妇联在羊山新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联合举办2026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信阳市“个人信息保护日”活动。

此次活动将网络安全宣传与职工普法工作有机结合。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向参与人员发放网络安全宣传彩页及个人信息保护倡议书，系

统普及网络安全常识。市妇联签约律师开展专题普法，结合真实典型案例，深入解读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核心条款，细致讲解个人信息保护实用举措。同时，律师立足群众日常生活场景，针对手机使用、网络购物、社交平台操作、信息填报等常见场景，细致拆解个人信息泄露的风险隐患，手把手讲解简单实用、可落地的个人信息防护实操举措，精准解答群众日常

遇到的法律困惑，帮助大家明晰自身合法权益，掌握维权方法。活动还同步设立法律咨询台，为在场群众提供免费反诈咨询、现场答疑等服务，引导大家时刻绷紧个人信息安全弦。

“平时玩手机、刷短视频总不在意，经常随便授权、点开陌生链接，听了这次讲座才知道，很多日常习惯都存在信息泄露的隐患，以后肯定会注意个人信息保护。”市民范女

士说。

市总工会、市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创新宣传载体、丰富宣传内容，聚焦新业态劳动者、老年人、妇女等重点群体，开展精准化、常态化普法宣传，不断扩大网络安全宣传覆盖面、提升宣传实效，切实筑牢全民网络安全和个人信息安全防线，全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清朗网络空间的浓厚氛围。

技炫青春 能创未来

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医学技术赛道争夺赛在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开赛

本报讯(记者 马迎春)9月20日，2026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医学技术赛道争夺赛在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开赛。河南省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张国强，副市长郑云以及全国卫生健康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张彦文等专家出席开幕式，信阳职业技术学院校长李森主持开幕式。

本次大赛以“技炫青春、能创未来”为主题。来自全国各地的186支代表队、1500余名师生齐聚信阳，展开为期6天的同台竞技，展现新时代职教学子的专业素养与青春风采。

据了解，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是由教育部牵头、联合国家部委和事

业组织共同举办的公益性、国际性职业院校综合技能竞赛。历经多年深耕打磨，大赛已成为全国职教师生追梦圆梦、展示自我的重要平台。

大赛医学技术赛道争夺赛是医学技术领域一项高水平、专业性强的职业技能赛事，旨在推动医学技术革新、强化高技能人才培养。参赛队伍需结合所学专业和教育教学实际，围绕生产、管理、服务一线真问题、真场景，自主确定参赛项目名称、设计参赛项目内容、选择参赛设备，展示真技能。

据悉，信阳职业技术学院连续两年承办大赛医学技术赛道赛事，2025年获得该项赛事金奖。

强化监督 协同履职

本报讯(记者 段黎明)近日，市人民检察院聚焦民事检察主题，开展“业务质效半月谈”活动。该院党组书记、代理检察长魏颖华出席，省人民检察院第六检察部副主任冯海宽、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庭长朱永超应邀指导。

会议通报1至8月民事检察工作情况，确定4个相对薄弱县区院，围绕主动监督意识不强、监督质效不高、深层次监督不足、虚假诉讼线索挖掘不够等问题，形成具体指导意见;强化依职权监督，借助大数据模型拓宽线索来源;推行精准化监督，紧扣证据采信、事实认定、法律适用等关键节点;树立穿透式监督和系统

思维，深挖违纪违法线索，制发类案检察建议;开展存量线索排查，重点排查民间借贷、担保追偿等领域虚假诉讼线索。

魏颖华表示，要紧盯重点业务、重点案件、重点专项、重点院、重点人、重点机制，构建市县两级院各有侧重、一体履职、接续监督格局，以个案质量提升带动整体业务向精向优，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朱永超表示，检察监督既是压力也是助力，法检要建立协同履职机制。冯海宽表示，要坚持数量与质量并重，扩大生效裁判监督规模，深化审判程序和执行监督，善用大数据破解线索发现难问题。

淮滨95后把专业运动场“搬”回乡

(上接第一版)

运动城开业之初便吸纳60名员工，其中50名为返乡青年、高校毕业生。李文宇亲自带队授课，分享业务知识、沟通技巧与活动策划经验，鼓励员工考取专业教练资格证书。针对下岗职工，运动城同步推出技能再培训计划，帮助困难群众在家门口端稳就业饭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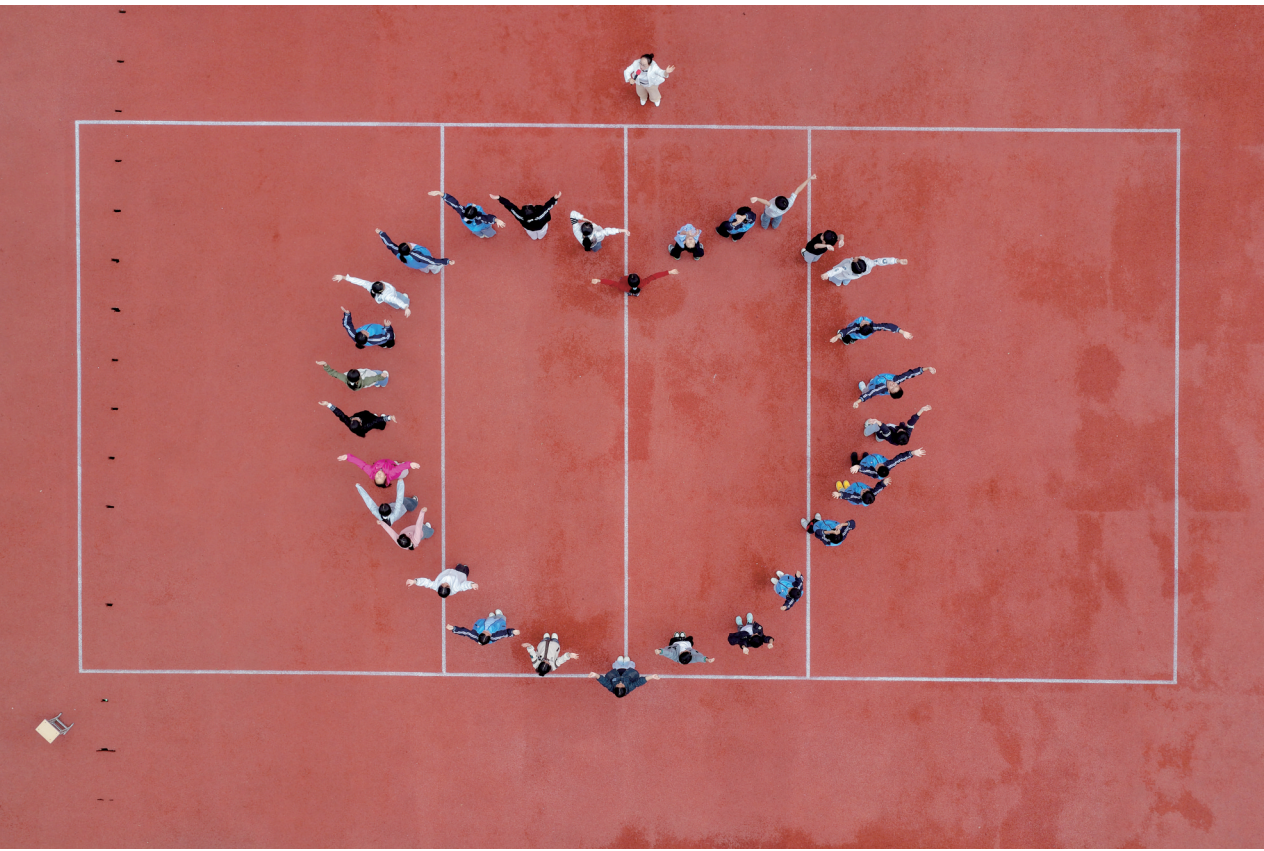
这份惠民初心，同样延伸到场馆之外。每周三，运动城的羽毛球和乒乓球馆对60周岁以上老人免费开放;李文宇主动联动团县委开办青年夜校，篮球、健身等公益课程已开办10余期，惠及县域青年800余人次;职工篮球联赛、羽毛球邀请赛等公益赛事也相继在此落地。

“‘团委搭台、企业出力、青年受益’这一模式具备较强推广价值。不少年轻人下班专门赶来，既能学习运动技能，也拥有了健康的社交平台。”共青团淮滨县委书记丁镇如是说。

夜幕降临，运动城灯光亮起，照亮半个街区。场内奔跑跳跃的身影、场边此起彼伏的喝彩，勾勒出这座县城鲜活生动的夜景。李文宇表示：“创业不只是实现个人价值，更要回馈家乡。我将继续深耕体育惠民事业，提供更加优质的运动服务，创造更多就业岗位，让体育运动真正走进乡亲们日常生活。”

近年来，淮滨县不断健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把“体育惠民”作为提升群众幸福感的重要抓手。越来越多社会力量踊跃参与，像李文宇这样的返乡创业青年，正在成为县域文体产业发展的生力军。他们带回的不仅是资金项目，更是新理念、新业态，以及对家乡质朴深厚的热爱。

从一个“看不下去”的朴素念头，到一座烟火升腾的运动城，这名95后青年以青春热忱扎根乡土，为家乡的夜晚解锁了充满活力的全新打开方式。



补齐急救短板 护佑生命健康

市红十字会开展院前急救技能培训

本报讯(记者 杨长喜)“如何判断心源性猝死?有7个字，大家可以记住，就是‘耳听眼看面感觉’。”近日，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作为今年“世界急救日”系列活动的一环，一场以“红十字会院前急救技能培训”为主题的红十字救护员取证培训正在进行。

此次培训采取“理论+演示+实

操+考核”的方式进行。活动中，市中医院急诊科的医疗专家团队围绕心肺复苏、AED使用、海姆立克法等内容深入讲解，强调急救“黄金4分钟”的重要性。培训人员通过现场演示，让大家知晓了高质量心肺复苏的正确操作手法。市疾控中心工作人员纷纷上台进行实践操作，现场气氛热烈。培训结束后，全体参训人

员进行了现场考核。考核通过的人员，将获得红十字救护员证。

市疾控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疾控工作人员常年坚守公共卫生保障、突发事件处置、全民健康宣教一线，肩负着护佑群众生命健康、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线的职责。院前急救是公共卫生应急体系的重要基石，也是疾控工作人员必备的职业

技能和基本素养。本次持证培训，既是提升个人自救互救能力的务实举措，又是夯实该中心应急保障能力、补齐现场急救短板的重要契机。

下一步，市红十字会将继续开展急救救护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消防等“救在身边”活动，让更多人掌握急救知识和技能，为健康信阳建设贡献红十字力量。

主要内容刊登如下：
经审理查明，2025年10月19日上午，被告黄乃益、李某1带着孙子前往浉河区政府欲联系儿媳李某2，在政府办公楼一楼大厅内，被告黄乃益称要找在区政府工作的李某2，并称李某2与原告王堃锦在一起，后在值班室与其他工作人员沟通中称原告与其儿媳有不正当关系。事后，该言论经传播发酵，给原告在单位内造成不良影响，原告遂以被告侵害其名誉权为由诉至法院，请求法院依法处理。

本院认为，名誉是对民事主体的品德、声望、才能、信用等的社会评价，民事主体享有名誉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侮辱等方式侵害他人的名誉权。本案中，被告黄乃益虽称前往区政府办公楼的目的是寻找儿媳李某2，却在此过程中发表了关于原告作风的不当言论，虽时值周日，但办公场所仍为公共场合，且被告明知其言论会给原告造成

信阳市浉河区人民法院
民事判决书

(2025)豫1502民初9541号

不良后果，仍选择在公开场合声张此事，造成流言不断发酵，影响了原告的正常工作和生活，并造成原告社会评价降低，其行为侵犯了原告的名誉权。另，被告未提供证据证明其所述属实，应当对该侵权行为承担全部责任，故对原告要求被告公开赔礼道歉的诉讼请求，本院予以支持。庭审中，原告明确要求被告的道歉方式为向原告作出书面道歉，并在《信阳日报》刊登道歉声明，本院认为，行为人因侵害人格权承担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礼道歉等民

承担责任的诉讼请求，本院不予支持。关于原告要求被告停止侵权的诉讼请求，因该侵权行为未持续进行，故对此本院不予支持。关于原告请求赔偿精神抚慰金的诉请，根据民法典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侵害自然人人身权益造成严重精神损害的，被侵权人有权请求精神损害赔偿，此处的严重精神损害包括具有人身意义的特定物受到侵害、非法使被监护人脱离监护、死者的人身权益受到侵害等，故原告的该项诉讼请求，本院对此不予支持。

基于上述事实，本院判决如下：一、被告黄乃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王堃锦书面道歉(内容须经本院审核，如逾期不履行，本院将在本地发行的相关报刊上登载本判决书的主要内容，相应费用由被告承担)；二、驳回王堃锦的其他诉讼请求。

信阳市浉河区人民法院
2026年9月21日

